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4. 該決議案贊成票代表之股份數目	426,130,232
5. 該決議案贊成票佔股東特別大會上總投票數目之百分比	99.99%
6. 該決議案反對票代表之股份數目	7
7. 該決議案反對票佔股東特別大會上總投票數目之百分比	0.01%

承董事會命
建滔化工集團
公司秘書
羅家亮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國榮先生、鄭永耀先生、張廣軍先生、何燕生先生、張偉連女士、莫湛雄先生及陳茂盛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永錕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維志先生、陳亨利先生、黎忠榮先生及謝錦洪先生。